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6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6,926.05 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2,705.9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8.7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南威”）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起算日以合同条款为准。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2026 年 5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 7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年度担保额度内，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担保文件签署后，因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发生导致公司的担保义务增加，故截至目前公司对福建南威的担保余额为 6,926.05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 10,073.95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徐春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5770020 51T		
成立时间	2011 年 05 月 31 日		
注册地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G 区 7 号楼		
注册资本	125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化系统集成服务；电子智能化工程、安防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硬件、自助终端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销售：计算机辅助设备、数字电视设备、广播电视设备（不含发射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档案处理及档案电子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472.35	70,039.46
	负债总额	48,374.5	46,921.71
	资产净额	21,097.85	23,117.75
	营业收入	4,799.43	19,192.43
	净利润	-2,019.86	-1,264.6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债务人：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保证人：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3,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保证期间：

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同时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助力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及资金使用具有有效控制，目前被担保人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

利益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实际担保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92,705.9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8.79%。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92,705.9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8.79%，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0 元。除此以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